

大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大政办函〔2024〕25号

大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2024年大宁县妇女宫颈癌、乳腺癌 检查项目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、县直各相关部门：

根据临卫妇幼发〔2024〕1号文件精神，为确保2024年全市“两癌”检查项目工作贯彻实施好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现就做好“两癌”检查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2024年5月至6月底，完成我县1000例妇女宫颈癌和500例乳腺癌检查，提高妇女“两癌”的早诊早治率和自我保健意识，进一步提升全县妇女健康水平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1.强化组织领导。各乡镇及相关单位要制定计划，组织安排“两癌”检查对象有序进行检查，检查实行提前预约制，各乡镇组织安排好检查对象后由专人负责与县妇幼进行预约对接，分批分次有序开展筛查工作。

2.细化工作举措。各乡镇组织安排检查对象时，需提前摸排并明确告知适龄妇女2022、2023年已接受过“两癌”

检查的，按照要求不再进行检查。

3.严把各项标准。为杜绝重复检查和年龄（35-64周岁）范围问题，各乡镇组织安排人员时，把握好界限规定，避免出现任何标准问题。

三、检查对象及要求

1.全县 35-64 周岁妇女，优先保障农村妇女、城镇低保妇女。其中，农村妇女检查比例不得低于全年检查任务的 80%（800 人），城镇妇女不得超过全年检查任务的 20%（200 人），携带身份证或户口簿在定点检查机构县妇幼接受“两癌”检查。

2.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将进行不定期通报，请各乡镇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确保如期完成“两癌”检查工作。

3.预约检查时间：周一至周五上午 8：30--11：30，下午 14：30--17：30（节假日除外）。

预约电话：13935787721、13994033098

附件：2024 年大宁县妇女“两癌”检查任务数

大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4 月 23 日

附件

2024 年大宁县妇女“两癌”检查任务数

	单位名单	任务数（人）
大宁县	昕水镇	210
	太古镇	200
	曲峨镇	170
	三多乡	160
	太德乡	80
	城镇妇女	180
	总计	1000

备注：2022 年、2023 年已接受过“两癌”检查的适龄妇女不再检查。